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均系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担保（均系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敬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远大油脂（东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大油脂）拟向大连商品交易所申请食用油脂指定交割库存放点，开展食用油脂指定交割库仓储服务业务；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海远盛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盛仓储）拟与上海期货交易所签署《指定交割仓库合作协议》，开展天然橡胶指定交割库仓储服务业务。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远大物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大物产）按照大连商品交易所和上海期货交易所的规定，拟为远大油脂和远盛仓储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1、远大物产拟为远大油脂开展食用油脂指定交割库仓储服务业务提供全额连带保证责任。根据远大油脂的库容和目前相关期现货交易价格测算，远大物产为远大油脂提供的上述担保金额不超过 7 亿元。

2、远大物产拟为远盛仓储开展天然橡胶指定交割库仓储服务业务提供全额连带保证责任。根据远盛仓储的库容和目前相关期现货交易价格测算，远大物产为远盛仓储提供的上述担保金额不超过 3 亿元。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远大物产集团有限公司为远大油脂(东莞)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和《关于远大物产集团有限公司为上海远盛仓储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情况均为：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均为：通过。

本次担保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不需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担保尚未签署相关文件。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远大油脂（东莞）有限公司

远大油脂成立于 2009 年 2 月 10 日，注册地点为广东省东莞市麻涌镇文武涌路 5 号，法定代表人为戴志勇，经营范围：农副食品加工；食品制造；农、林、牧产品批发（不含稻谷、小麦、玉米批发）；食品批发（不含烟草制品批发）；食品零售（不含烟草制品零售）；贸易代理；其他专业咨询；包装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远大油脂注册资本为 341,712,134 元，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远大油脂 2020 年度经审计实现销售收入 65,954 万元，利润总额 278 万元，净利润 278 万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8,703 万元，负债总额 10,828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004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0,828 万元），净资产 7,875 万元，无或有事项。远大油脂 2021 年 1 至 6 月实现销售收入 59,100 万元，利润总额 83 万元，净利润 83 万元；2021 年 6 月 30 日，资产总额 29,985 万元，负债总额 22,027 万元（银行贷款为 0，其中流动负债 21,977），净资产 7,957 万元，无或有事项。

远大油脂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上海远盛仓储有限公司

远盛仓储成立于 2014 年 3 月 12 日，注册地点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业盛路 188 号 A-1199 室，法定代表人为陈健。经营范围：海上、航空、公路国际货运代理，仓储（除危险品），货物包装（除包装装潢印刷），装运搬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远盛仓储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远大物产持有其 90% 股权，宁波远大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持有其 10% 股权。宁波远大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远大物产持有其 90% 股权、远大物产的全资子公司浙江新景进出口有限公司持有其 8%

股权、施永梅持有其 2% 股权。

远盛仓储 2020 年度经审计实现销售收入 2,222 万元，利润总额 15 万元，净利润 44 万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3,483 万元，负债总额 166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元、流动负债总额 166 万元），净资产 3,317 万元，无或有事项。远盛仓储 2021 年度 1 至 6 月实现销售收入 1,103 万元，利润总额-298 万元，净利润-223 万元；2021 年 6 月 30 日，资产总额 9,285 万元，负债总额 6,191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元、流动负债总额 94 万元），净资产 3,094 万元，无或有事项。

远盛仓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

1.1、远大物产拟为远大油脂开展食用油脂指定交割库仓储服务业务提供全额连带担保责任。

1.2、远大物产拟为远盛仓储开展天然橡胶指定交割库仓储服务业务提供全额连带担保责任。

2、担保期限

2.1、远大物产拟为远大油脂提供担保的期限自《大连商品交易所指定交割仓库（指定仓库）协议书》签订之日起始至《大连商品交易所指定交割仓库（指定仓库）协议书》终止后两年结束。

2.2、远大物产拟为远盛仓储提供担保的期限覆盖合作协议的存续期间以及存续期届满之日起两年（以上存续期包含合作协议规定的自动续期的期间）。

3、金额

3.1、根据远大油脂的库容和目前相关期现货交易价格测算，远大物产为远大油脂提供的担保金额不超过 7 亿元。

3.2、根据远盛仓储的库容和目前相关期现货交易价格测算，远大物产为远盛仓储提供的担保金额不超过 3 亿元。

四、担保方意见

本次担保为远大物产按照大连商品交易所和上海期货交易所的规定，分别为远大油脂开展食用油脂指定交割库仓储服务业务、为远盛仓储开展天然橡胶指定交割库仓储服务业务提供全额连带担保责任，是为了支持子公司的经营发展，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远大油脂和远盛仓储经营状况稳定，且均已向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保了《财产一切险》，保险金额分别为为 8.96 亿元、5.062 亿元，本次担保事项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

五、累计对外担保和逾期担保数量

1、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约合人民币 713,823.21 万元（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554,400.00 万元、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余额为 159,423.21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70.37%。

2、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公司提供担保。

3、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一日